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21 国经 01”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21国经01”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于2024年6月5日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2024年6月9日（因节假日因素，顺延至2024年6月11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根据《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下调“21国经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1国经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1国经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1国经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21国经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21国经01”回售申报日为2024年4月25日-5月6日。本次回售申报不可撤销。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21国经01”的回售数量为3,800,000张，回售金额为380,000,000元（不包含利息）；本次有

效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200,000张，金额为20,000,000元（不包含利息）。

本次“21国经01”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于2024年6月5日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6月9日（因节假日因素，顺延至2024年6月11日）。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1国经01”回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6日